一、水环境质量

(一) 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全市渝河、葫芦河、清水河、茹河、蒲河、洪河、泾河7条主要河流,共布设16个监测断面。其中国控断面8个:分别为泾河弹筝峡断面、葫芦河玉桥断面、渝河联财断面、茹河沟圈断面、清水河二十里铺和三营断面、蒲河石家河桥断面和洪河常沟断面、由生态环境部委托第三方进行采样监测和数据评价;省控断面4个:分别为渝河峰台断面、冬至河入清水河断面、茹河乃河水库断面和泾河龙潭水库断面,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进行委托第三方进行采样监测和数据评价;市控断面4个:分别为渝河三里店水库断面、清水河沈家河水库断面、茹河李河桥断面和葫芦河夏寨水库断面,由固原市生态环境监测站进行采样监测和数据评价。

9月份共监测国控断面8个,国控断面中,清水河二十里铺断面超标(总磷,0.1倍),水质达标率87.5%;省控断面4个,省控断面中,所有断面监测数据达标,水质达标率100.0%。

1、渝河

峰台: Ⅱ类良好水质,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同比持平;

联财: II 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III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 去年同期 II 类良好水质,同比持平。

2、葫芦河

玉桥: II 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III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去年同期 II 类良好水质,同比持平。

3、清水河

二十里铺: III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 II 类标准,未达到 考核要求;去年同期III类良好水质,同比持平;

冬至河入清水河断面: IV类轻度污染水质,去年同期IV类轻度污染水质,同比持平;

三营: IV类轻度污染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IV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 去年同期II类良好水质,同比变差。

4、茹河

乃河水库: Ⅱ类良好水质,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同比持平; 沟圈: Ⅱ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Ⅳ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去年同期Ⅲ类良好水质,同比好转。

5、蒲河

石家河桥: Ⅲ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Ⅲ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去年同期Ⅳ类轻度污染水质,同比好转;

6、洪河

常沟: Ⅱ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Ⅲ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去年同期Ⅲ类良好水质,同比好转。

7、泾河

龙潭水库: Ⅱ类良好水质,去年同期Ⅱ类良好水质,同比持平;

弹筝峡: Ⅱ类良好水质,考核目标为地表水Ⅱ类标准,达到考核要求,去年同期未监测。

各断面主要水类统计见表 1-1。各断面主要监测数据统计见表 1-2。

(二) 饮用水水源地

1、地表水水源地

9月份对贺家湾水库、中庄水库、直峡水库、黄家峡、清凉水库和香水河水源地6个在用地表水水源进行了采样监测。各项监测数据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中III类标准限值要求,达标率100%。

2、地下水水源地

9月份对彭阳县城地下水饮用水源地进行了采样监测。各项监测数据均符合《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中III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表 1-1 9月份监测断面水类统计表

গুল গুক্ত	NE TO be the	断面属性	断面功能	老拉口坛	水质类别		⊟ Llv	
河流	断面名称	奶曲石柳 奶曲属住 奶曲为能		考核目标	2020	2021	同比	
渝河 (黄河三级支流,渭河二级支流,	峰台	省控	源头水	II类	II	II	持平	
葫芦河一级支流)	联财	国控	宁夏一甘肃省界	III类	II	II	持平	
葫芦河(黄河二级支流,渭河一级支流)	玉桥	国控	宁夏一甘肃省界	III类	II	II	持平	
	二十里铺	国控	源头水	II类	III	III	持平	
清水河 (黄河一级支流)	冬至河入清水河断面	省控	控制断面	IV类	IV	IV	持平	
	三营	国控	固原一中卫市界	IV类	II	IV	变差	
茹河 (黄河四级支流,渭河三级支流,	乃家河水库	省控	源头水	II类	II	II	持平	
泾河二级支流,蒲河一级支流)	沟圈	国控	宁夏一甘肃省界	IV类	III	II	好转	
蒲河(黄河三级支流,渭河二级支流, 泾河一级支流)	石家河桥	国控	宁夏一甘肃省界	III类	IV	III	好转	
洪河 (泾河一级支流)	常沟	国控	宁夏一甘肃省界	III类	III	II	好转	
汉河 (共河一加土法)用河 加土法)	龙潭水库	省控	源头水	II类	II	II	持平	
泾河(黄河二级支流,渭河一级支流) 	弹筝峡	国控	宁夏一甘肃省界	II类	-	II	-	

表 1-2 2021 年 9 月监测断面主要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mg/L

数据类型	断面名称	溶解氧	高锰酸盐 指数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总磷	氟化物			
	I	7. 5	2	3	0. 15	15	0. 02	1	1 XA 11.1	超标项	
《地表水环境质量	II	6	4	3	0. 5	15	0. 1	1	水质类别	(超标倍数)	
标准》GB3838-2002 标准限值	Ш	5	6	4	1	20	0. 2	1			
	IV	3	10	6	1.5	30	0.3	1.5			
	V	2	15	10	2	40	0.4	1.5			
国控数据	玉桥	7.0	3.2	_	0.10	-	0.01	0.856	II		
	弹筝峡	7.3	2.3	-	0.18	-	0.08	ı	II		
	三营	6.8	5. 4	_	0.19	19	0.13	1.18	IV		
	沟圈	8.2	3.3	_	0.41	12	0.05	0.800	II		
	联财	7.1	2.8	-	0.09	_	0.01	_	II		
	常沟	6.7	1.8	_	0.39	-	0.06	1	II		
	石河桥	6.6	4.5	3.6	0.12	16	0.05	0.970	III		
	二十里铺	6.4	2.0	-	0.04	_	0.11	_	III	总磷(0.1)	
省控数据	冬至河入清水河断面	8.2	5.6	0.8	0.42	22	0.02	1.45	IV		
	龙潭水库	8.1	1.6	1	0.46	5	0.01	0. 201	II		
	峰台	10.8	2.0	0.5L	0.15	6	0.02	0. 598	II		
	乃家河水库	8.4	1.4	0.7	0.11	4	0.01	0.562	II		

备注: 1、监测指标有电导率、水温、pH 值、溶解氧、透明度、盐度、COD_{lm}、COD_{Cr}、NH₈-N、T-P、T-N、Cu、Zn、Pb、Cd、BOD₆、T-As、T-Se、T-Hg、Cr⁶⁺、F、CN、挥发酚、石油类、LAS、S²⁻、Chl_a、NO³⁻、NO²⁻、流量 30 项,其中未检出或者监测值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 类水标准限值的指标未统计,仅对主要污染物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化学需氧量、总磷、氟化物 7 项指标进行统计。

二、环境空气质量

(一) 市区(原州区)

9月有效监测天数 30 天,其中,一级、二级优良天数 30 天,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 100.0%; PM₁₀为 27 微克/立方米,PM_{2.5}为 12 微克/立方米,SO₂为 5 微克/立方米,NO₂为 18 微克/立方米,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0.7毫克/立方米,O₃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128 微克/立方米。

(二) 西吉县

9月有效监测天数 29 天,其中,一级、二级优良天数 29 天,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 100.0%; PM₁₀为 33 微克/立方米,PM_{2.5}为 13 微克/立方米,SO₂为 4 微克/立方米,NO₂为 17 微克/立方米,CO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0.6 毫克/立方米,O₃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115 微克/立方米。

(三) 隆德县

9月有效监测天数 29 天,其中,一级、二级优良天数 29 天,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 100.0%; PM₁₀为 18 微克/立方米,PM_{2.5}为 9 微克/立方米,SO₂为 3 微克/立方米,NO₂为 9 微克/立方米,CO 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0.5 毫克/立方米,O₃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113 微克/立方米。

(四) 泾源县

9月有效监测天数 29 天,其中,一级、二级优良天数 28 天,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 96.6%; PM₁₀为 20 微克/立方米,PM_{2.5}为 10 微克/立方米,SO₂为 5 微克/立方米,NO₂为 9 微克/立方米,CO 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0.8 毫克/立方米,O₃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128 微克/立方米。

(五) 彭阳县

9月有效监测天数 30 天,其中,一级、二级优良天数 30 天,良好以上天数占总有效监测天数的 100.0%; PM₁₀为 25 微克/立方米,PM_{2.5}为 12 微克/立方米,SO₂为 4 微克/立方米,NO₂为 12 微克/立方米,CO 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0.6 毫克/立方米,O₃特定百分位数浓度为 129 微克/立方米。

详见表 2-1《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数据统计》。

(六)环境空气质量排名

采用综合污染指数法,对 PM_{10} 、 $PM_{2.5}$ 、 SO_2 、 NO_2 、CO 、 O_3 六项指标进行计算,隆德县污染指数 1.62,相对环境空气质量最好排第一,其后依次为泾源县、彭阳县、西吉县和原州区。

表 2-1 2021 年 9 月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数据统计

时间	县 (区)	综合指数排名		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		优良天数		主要监测项目平均浓度(μg/m³)				
		排名	综合指数	同比变化率 (%)	空气质量 变化情况	比例 (%)	同比变化 (%)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平均浓度	同比变化(%)	细颗粒物 PM _{2.5} 平均浓度	同比变化 (%)	
	隆德县	1	1.62	-12. 43	好转	100.0	0.00	18	-21.74	9	28. 57	
2021 年 9月	泾源县	2	1.88	9. 94	变差	96. 6	-3.40	20	0.00	10	0.00	
	彭阳县	3	2.03	-5. 58	好转	100.0	0.00	25	-26. 47	12	0.00	
	西吉县	4	2.20	4.76	变差	100.0	0.00	33	26. 92	13	-7. 14	
	原州区	5	2.24	-0.88	好转	100.0	0.00	27	-10.00	12	-14. 29	

备注: 日均数据为实况初步统计数据,未剔除沙尘天气,未经生态环境部审核,统计结果仅供参考。